
资源与材料学院 2026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方案

一、 工作原则

根据《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东秦教〔2025〕1 号）以及教务处下发《关于做好 2026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的精神，结合资源与材料学院实际情况，制定如下转专业工作方案。

二、 组织机构

资源与材料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刘延国

成 员：张亚辉 郭凯 张会杰 于驰

资源与材料学院转专业工作监督小组

组长：陈冬梅

成员：史宗平 郭思璇 申圳 陈子卓

资源与材料学院转专业工作考核小组

组 长：张亚辉 郭凯

成 员：李金生 宫明龙 王彪 李娜 霍志鹏

三、 转入/转出计划

结合学校文件规定以及本学院专业办学条件和培养能力等因素，确定各专业转入/转出计划（学生名额及比例）。专业转入/转出计划见表 1。

表 1 专业转入/转出计划

专业名称	学生数	计划转出比例			占专业比例	接收学生数比例			占专业比例	备注
		学业优秀类	学科专长类	学业困难类		学业优秀类	学科专长类	学业困难类		
2025 级材料科学与工程	分流 待定	5%	5%	不限	10%	5%	5%	不限	10%	转出及转入人数根据各专业学生数计算, 计算公式为: 专业学生数×限制比例=人数 (四舍五入取整)。
2025 级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分流 待定	5%	5%	不限	10%	5%	5%	不限	10%	
2025 级冶金工程	分流 待定	5%	5%	不限	10%	5%	5%	不限	10%	
2025 级环境工程	分流 待定	5%	5%	不限	10%	5%	5%	不限	10%	
2025 级资源勘察工程	分流 待定	5%	5%	不限	10%	5%	5%	不限	10%	
2024 级材料科学与工程	124	/	10%	不限	10%	/	10%	不限	10%	
2024 级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83	/	10%	不限	10%	/	10%	不限	10%	

2024 级环境工程	42	/	10%	不限	10%	/	10%	不限	10%	
2024 级冶金工程	45	/	10%	不限	10%	/	10%	不限	10%	
2024 级资源勘察工程	30	/	10%	不限	10%	/	10%	不限	10%	

四、 转出工作机制

转出学生必须符合《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东秦教〔2025〕1号)规定的转专业基本条件以及不符合不予转专业的情形。

考核程序：学院在规定时间内集中受理转专业申请，有转专业意向的学生，需在规定时间内向资源与材料学院教学办公室提出申请并填写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由资源与材料学院教学办公室进行资格初审。逾期未报名视为放弃当年转专业机会。

时间节点：学业优秀类转专业只在第一学年结束后、第二学年开学前进行；学科专长类、学业困难类、其他类转专业学生在学年结束后，下一学年开始前，并与当年学业优秀类转专业同时进行。

(一) 转出的类别和要求：

1、学业优秀类：总平均学分绩点位于分流后所在专业前 20%的 2025 级在读学生具有申请转专业初选资格，按照学院计划转出名额，按第一学年的总平均学分绩点排名先后排序。

2、学科专长类：

2024 级、2025 级学生可根据学科专长申请转专业。学生应至少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大学期间，以第一作者身份在拟转入专业相关领域核心期刊(以北大中文核心期刊目录为准，需提供期刊原件或电子版)、SCI/EI/CSSCI 检索期刊(以学校图书馆或其他教育部查新工作站开具的论文检索报告为准，需提供期刊原件或电子版)上发表高水平论文，且论文发表及检索报告日期必须在 2026 年 8 月 15 日之前。

(2) 大学期间，以第一发明人身份在拟转入专业相关领域获得授权专利(仅指发明或者实用新型两类)，以专利授权通知书为准，且专利获得日期必须在 2026 年 8 月 15 日之前。

(3) 大学期间，单独或者以团队第一负责人的身份在拟转入专业相

关领域四星级或以上科技竞赛中获得国赛三等奖或以上奖项，以获奖证书或竞赛组织部门发布的文件为准，且竞赛获奖时间必须在 2026 年 8 月 15 日之前。竞赛星级及获奖级别以《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学生创新创业竞赛管理办法》及大学生创新创业中心发布的《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创新创业竞赛加分明细表》最新版为准。

3、学业困难类：2024 级、2025 级可根据学业困难申请转专业。学业困难类转出时不占名额。按学校相关文件要求执行。

4、每生限报一个转专业类别两个专业志愿。

5、学业优秀类名额指标和学科专长类名额指标不互通。

（二）资格的确定

学业优秀类以总平均学分绩点排名高低为顺序确定，排名相同的情况下，以《大学英语》（一）和《大学英语》（二）总成绩高者排序在前。人数不超过表 1 的各专业学业优秀类转出计划人数。

学科专长类在条件满足的情况下，按照不同类别和层次的学科专长成果累计得分排名，在学科专长成果累计总分相同的情况下，以《大学英语》（一）和《大学英语》（二）总成绩高者排序在前。人数不超过表 1 的各专业学科专长类转出计划人数。具体得分标准如下：

1) 学术论文类

成果类别	加分标准	最高限项
SCI收录的期刊论文	SCI一区：30 SCI二区：20 SCI三区：7 SCI四区：4	限加1项
EI收录的期刊论文、CSSCI收录	2	
中文核心期刊	2	

注：共同第一作者的论文的加分为对应类别加分/第一作者总人数。

2) 专利类

成果类别	加分标准	最高限项
发明专利	国际授权 4	限加1项
	国内授权 2	
实用新型	1	

3) 科技竞赛类

竞赛类别	名次	加分标准	最高限项
七星级	一等奖	30	限加1项
	二等奖	20	
	三等奖	7	
六星级	一等奖	20	
	二等奖	7	
	三等奖	4	
五星级	一等奖	7	
	二等奖	4	
	三等奖	2	
四星级	一等奖	4	
	二等奖	2	
	三等奖	1	

五、 转入工作机制

（一）转入的类别和要求

对于申请转入资源与材料学院各专业的学生，除满足学校转专业文件的要求外，还应该满足下列条件：

1、学业优秀类：

满足学校规定，2025 级第一学年总平均学分绩点排名位于分流后专业前 20%的要求，热爱转入的专业，能够在转入专业安心学习，接收第一、第二志愿学生。

2、学科专长类：

要求至少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大学期间，以第一作者身份在拟转入专业相关领域核心期刊（以北大中文核心期刊目录为准，需提供期刊原件或电子版）、SCI/EI/CSSCI 检索期刊（以学校图书馆或其他教育部查新工作站开具的论文检索报告为准，需提供期刊原件或电子版）上发表高水平论文，且论文发表及检索报告日期必须在 2026 年 8 月 15 日之前。

（2）大学期间，以第一发明人身份在拟转入专业相关领域获得授权专利（仅指发明或者实用新型两类），以专利授权通知书为准，且专利获得日期必须在 2026 年 8 月 15 日之前。

（3）大学期间，单独或者以团队第一负责人的身份在拟转入专业相关领域四星级或以上科技竞赛中获得国赛三等奖或以上奖项，以获奖证书或竞赛组织部门发布的文件为准，且竞赛获奖时间必须在 2026 年 8 月 15 日之前。竞赛星级及加分项目以《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学生创新创业竞赛管理办法》及大学生创新创业中心发布的《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创新创业竞赛加分明细表》最新版为准。

（4） 2024 级申请转入我院的学科专长类学生需降到拟转入专业 2025 级学习。

3、学业困难类：

经学校指定的三级甲等医院证明，根据专业要求因某种疾病或生理缺陷不能在原专业学习的学生，由于我院各专业学业任务较重，需要较为深厚的专业基础，我院只接收 2024 级和 2025 级学业困难类转专业学生，其中 2024 级申请转入我院需降到拟转入专业 2025 级学习。

4、第一志愿、第二志愿转入的学生，均须参加我院组织的考核。

（二）资格的确定

学业优秀类以总平均学分绩点排名高低为顺序确定，排名相同的情况下，以《大学英语》（一）和《大学英语》（二）总成绩高者排序在前。

学科专长类在条件满足的情况下，按照不同类别和层次的学科专长成果累计得分排名，在学科专长成果累计总分相同的情况下，以《大学英语》（一）和《大学英语》（二）总成绩高者排序在前。具体得分标准见“四、转出工作机制”中的学科专长类中的各项学术成果得分标准。

六、 工作进程安排

完成日期（具体以学校通知为准）	工作内容和要求
1、	学院公布各专业平均学分绩点及专业排名
2、	学生填写《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一式四份（学科专长类及学业困难类需附相关证明），并于学校通知规定时间节点前交到学院教学办（综合楼902）。

3、	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完成转出资格审核并签署意见，学院教学办填写并将《申请转专业情况汇总表》、转专业申请表及相关证明材料上报教务处。
4、	教务处将审核通过的学生报名材料按照第一志愿填报专业转至相应学院，并将申请转专业汇总表电子版发至学院。
5、	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完成转入资格审核及考核（同时通知第二志愿学生参加），接收学院签署意见，并将学生的报名材料及第一、第二志愿录取名单上报教务处。

七、其他说明

（一）每名学生限报两个专业志愿。

（二）优先考虑第一志愿转入我院各专业的学生，如果以第二志愿转入，则转入条件与第一志愿相同。

（三）本工作方案自公布之日起生效，如有特殊情况，由资源与材料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

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

资源与材料学院

2025 年 12 月 20 日